



# 中國融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03963

2017/2018

中期報告

# 公司資料

## 公司名稱

中國融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 股份代號

03963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謝小青先生(主席)  
姚峰先生

### 非執行董事

利俞璉女士  
孫昌宇先生  
黃悅怡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段昌峰先生  
聶勇先生  
鄒林女士

## 審核委員會

聶勇先生(主席)  
段昌峰先生  
孫昌宇先生  
鄒林女士

## 提名委員會

謝小青先生(主席)  
段昌峰先生  
聶勇先生  
孫昌宇先生  
鄒林女士

## 薪酬委員會

段昌峰先生(主席)  
聶勇先生  
孫昌宇先生  
鄒林女士

## 風險管理委員會

謝小青先生(主席)  
姚峰先生  
段昌峰先生  
聶勇先生  
鄒林女士

## 公司秘書

黃梓麟先生

## 註冊辦事處

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湖北省武漢市  
東湖開發區  
珞瑜路889附1號  
商業寫字樓3001、3005、3006、3007、3008號

## 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註冊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道89號  
力寶中心第2座4樓417室

## 公司網站

[www.chinarzfh.com](http://www.chinarzfh.com)

##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 法律顧問

莊鄭律師事務所

##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Estera Trust (Cayman) Limited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 香港證券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光大銀行武漢新華支行  
漢口銀行武漢礄口支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中國光大銀行香港分行

中國融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及每名董事)會(「董事會」)，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附註 |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 二零一七年<br>港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二零一六年<br>港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 收益             | 4  | 68,803                  | 103,414                 |
| 其他收入           |    | 558                     | 2,128                   |
| 滙兌(虧損)/收益      |    | (2,608)                 | 1,321                   |
| 人事成本           |    | (3,459)                 | (5,160)                 |
|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    | (215,993)               | (8,429)                 |
| 其他經營開支         |    | (3,843)                 | (8,029)                 |
| 財務成本           | 5  | (24,585)                | (32,077)                |
| 除稅前(虧損)/溢利     | 6  | (181,127)               | 53,168                  |
| 稅項             | 7  | (8,203)                 | (14,095)                |
| 期內(虧損)/溢利      |    | (189,330)               | 39,073                  |
|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    |                         |                         |
|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                         |                         |
| 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的滙兌差額 |    | 31,537                  | (20,356)                |
| 期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    | (157,793)               | 18,717                  |
| 每股(虧損)/盈利      | 9  |                         |                         |
| 基本及攤薄(港仙)      |    | (46)                    | 9                       |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                   | 附註 | 二零一七年<br>九月三十日<br>港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二零一七年<br>三月三十一日<br>港幣千元<br>(經審核) |
|-------------------|----|----------------------------------|----------------------------------|
| <b>非流動資產</b>      |    |                                  |                                  |
| 設備                | 10 | 1,821                            | 2,167                            |
|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 11 | 263,193                          | 465,319                          |
|                   |    | <b>265,014</b>                   | <b>467,486</b>                   |
| <b>流動資產</b>       |    |                                  |                                  |
|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 11 | 994,893                          | 970,647                          |
| 應收貸款              | 12 | 10,353                           | 10,685                           |
| 預付開支及其他應收款項       |    | 7,050                            | 5,654                            |
| 保證金               | 13 | 7,877                            | 7,435                            |
|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內的短期銀行存款 |    | 30,022                           | 30,015                           |
| 銀行結餘及現金           |    | 60,185                           | 13,241                           |
|                   |    | <b>1,110,380</b>                 | <b>1,037,677</b>                 |
| <b>流動負債</b>       |    |                                  |                                  |
| 融資租賃客戶保證金         |    | 187,169                          | 207,764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 14 | 17,198                           | 16,198                           |
| 遞延收入              |    | 2,629                            | 3,671                            |
| 稅項負債              |    | 43,731                           | 33,247                           |
| 銀行借款              | 15 | 417,131                          | 675,003                          |
|                   |    | <b>667,858</b>                   | <b>935,883</b>                   |
| <b>流動資產淨值</b>     |    | <b>442,522</b>                   | <b>101,794</b>                   |
|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    | <b>707,536</b>                   | <b>569,280</b>                   |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              | 附註 | 二零一七年<br>九月三十日<br>港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二零一七年<br>三月三十一日<br>港幣千元<br>(經審核) |
|--------------|----|----------------------------------|----------------------------------|
| <b>非流動負債</b> |    |                                  |                                  |
| 融資租賃客戶保證金    |    | 44,109                           | 44,287                           |
| 遞延收入         |    | 893                              | 1,954                            |
| 銀行借款         | 15 | 304,667                          | 7,379                            |
|              |    | <b>349,669</b>                   | 53,620                           |
| <b>淨資產</b>   |    |                                  |                                  |
|              |    | <b>357,867</b>                   | 515,660                          |
| <b>資本及儲備</b> |    |                                  |                                  |
| 股本           | 16 | 4,125                            | 4,125                            |
| 儲備           |    | 353,742                          | 511,535                          |
| <b>總權益</b>   |    |                                  |                                  |
|              |    | <b>357,867</b>                   | 515,660                          |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股本<br>港幣千元 | 股本溢價<br>港幣千元 | 法定盈餘儲備<br>港幣千元<br>(附註) | 匯兌儲備<br>港幣千元 | 保留溢利/<br>(累計虧損)<br>港幣千元 | 總計<br>港幣千元 |
|-----------------------|------------|--------------|------------------------|--------------|-------------------------|------------|
|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 4,125      | 552,818      | 32,053                 | (30,864)     | 284,666                 | 842,798    |
| 期內溢利                  | -          | -            | -                      | -            | 39,073                  | 39,073     |
|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 (20,356)     | -                       | (20,356)   |
| 期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 -          | -            | -                      | (20,356)     | 39,073                  | 18,717     |
|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br>(未經審核) | 4,125      | 552,818      | 32,053                 | (51,220)     | 323,739                 | 861,515    |
|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 4,125      | 552,818      | 32,053                 | (80,842)     | 7,506                   | 515,660    |
| 期內(虧損)                | -          | -            | -                      | -            | (189,330)               | (189,330)  |
|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 31,537       | -                       | 31,537     |
| 期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          | -            | -                      | 31,537       | (189,330)               | (157,793)  |
|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br>(未經審核) | 4,125      | 552,818      | 32,053                 | (49,305)     | (181,824)               | 357,867    |

附註：根據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附屬公司每年在分派股息予擁有人前，須自其按照中國相關會計規則及財務規例確定的稅後溢利中，撥款10%或董事釐定的款額至法定盈餘儲備，直至結餘達到其註冊資本50%為止。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一七年<br>港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二零一六年<br>港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配金淨額        | 67,849                  | (77,506)                |
| <b>投資活動</b>           |                         |                         |
| 銀行存款所得利息              | 53                      | 165                     |
| 應收貸款所得利息              | 833                     | —                       |
| 購買設備及已付設備按金           | —                       | (2,534)                 |
| 應收貸款墊款                | —                       | (10,000)                |
| 已付其他資產按金              | —                       | (14,285)                |
| <b>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b> | <b>886</b>              | <b>(26,654)</b>         |
| <b>融資活動</b>           |                         |                         |
| 籌得銀行貸款                | 263,416                 | —                       |
| 償還銀行貸款                | (268,920)               | (49,214)                |
| 已付利息                  | (18,654)                | (21,189)                |
| <b>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b> | <b>(24,158)</b>         | <b>(70,403)</b>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 44,577                  | (174,563)               |
| 於四月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43,256                  | 233,039                 |
| 匯率變動的影響               | 2,374                   | (724)                   |
| 於九月三十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90,207                  | 57,752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                         |                         |
| 銀行結餘及現金               | 60,185                  | 27,744                  |
|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內的短期銀行存款     | 30,022                  | 30,008                  |
|                       | 90,207                  | 57,752                  |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一般資料

中國融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為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第二座417室。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在中國提供融資租賃服務。

## 2. 編製基準及持續經營假設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有關披露要求編製。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全部資料，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 持續經營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189,330,000港元。期內虧損主要歸因於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大部分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均已逾期，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註11。本集團面對融資租賃應收款項顯著放緩的收回情況；並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針對確認計提減值虧損215,993,000港元。雖然本集團已實施積極的收回措施，唯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的逾期應收賬款大部分尚未在本報告日收回。若本集團無法收回該等應收款，則在可預見的將來，有可能沒有足夠的資金償還到期借款。

上述條件顯示存有重大不確定性，或會使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成疑。

## 2. 編製基準及持續經營假設（續）

### 持續經營（續）

鑒於上述情況，本公司董事已評估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以評估本集團是否有足夠財務資源持續經營，當中已審慎考慮以下有關事項：

#### (i) 磋商以取得銀行融資

本集團已與有關銀行磋商以將其現有債務再融資，本公司董事預期將於近期內取得新銀行融資額以備重續及／或延長銀行借貸。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成功將本金約363,769,000港元的債務延期至少一年，並獲得額外銀行融資，其中254,831,000港元於截至本報告日止尚未動用。

#### (ii) 實施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積極回收措施

本集團一直採取積極措施回收應收融資租賃款項，通過各種途徑（包括訴訟、債務重組及任何有效方法）改善經營現金流量及其財務狀況。

#### (iii) 實施積極的成本節省措施

本集團持續採取積極措施透過各種途徑控制行政成本，改善經營現金流量及其財務狀況。

本公司董事已審閱本集團包括自本報告日期起不少於十二個月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本公司董事認為在考慮到近期成功取得新的銀行融資以延續和／或延長銀行借貸後，主動收取應收融資租賃款的措施的實施；並實施節約成本措施，本集團至少在本報告日起十二個月內將有足夠的營運資金滿足目前的要求。因此，董事信納，按持續經營假設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屬適當。

儘管存在上文所述，本公司管理層能否實現上述計劃及措施仍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本集團能否持續經營將取決於本集團能否透過以下各項產生足夠的融資及經營現金流量：

- (i) 成功續新及／或延期償還尚未償還借款；及
- (ii) 成功實施及加快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的回收計劃，以在短期內收回可觀金額。

倘若本集團未能實現上述計劃及措施，則將無法根據其現金資源的現有水準來履行其財務承諾。若本集團未能繼續按持續經營業務基準經營，將會作出調整以將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以就可能產生的任何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及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尚未在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3. 主要會計政策

除下文所述者外，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與編制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納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與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有關及有效：

|               |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br>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 披露計劃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

本公司董事認為應用本期間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並沒有對集團之表現及／或資金流產生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報之若干新訂或經修訂準則，詮釋及準則修訂，但尚未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起年度生效並可能與本集團有關的準則。

##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報告期間的收益指於中國提供融資租賃服務已收及應收的收入。

於整個報告期間，本公司董事釐定本集團僅有一個經營及可呈報分部，乃由於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提供融資租賃服務，而本公司執行董事（即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就分配資源及評估本集團表現審閱本集團整體綜合財務狀況及業績。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主要營運地點為中國。本集團所有收益及非流動資產均主要歸屬於中國。

## 5. 財務成本

|                    |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一七年<br>港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二零一六年<br>港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 借款利息               | 22,268                  | 26,350                  |
| 融資租賃客戶免息保證金的應計利息開支 | 2,317                   | 5,727                   |
|                    | <b>24,585</b>           | <b>32,077</b>           |

6. 稅前(虧損)/溢利

期內(虧損)/溢利乃扣除下列各項後計算：

|                |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一七年<br>港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二零一六年<br>港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 董事酬金           | 1,501                   | 1,920                   |
| 其他人事成本         |                         |                         |
| — 薪金、津貼及其他員工福利 | 1,807                   | 2,926                   |
| — 僱員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151                     | 314                     |
| 人事成本總額         | 3,459                   | 5,160                   |
| 設備折舊           | 450                     | 1,164                   |
| 物業經營性租賃租金      | 948                     | 1,293                   |

7. 稅項

|          |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一七年<br>港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二零一六年<br>港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 稅項支出包括：  |                         |                         |
| 當期稅項     |                         |                         |
| 中國企業所得稅  |                         |                         |
| — 本期撥備   | 8,187                   | 16,181                  |
| — 上期撥備不足 | 16                      | 21                      |
| 遞延稅項     | 8,203                   | 16,202                  |
|          | —                       | (2,107)                 |
|          | 8,203                   | 14,095                  |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7. 稅項 (續)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期間在香港的經營均無應課稅收入，故並無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的稅率為25%。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未動用稅項虧損，但可扣除暫時差額為626,205,000港元，就該等可扣稅暫時性差額而言，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因為不大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未動用稅項虧損7,062,000港元及可抵扣暫時差額387,165,000港元可供抵銷未來溢利。由於不太可能有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用以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和稅款損失，因此並無就該等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及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使用未確認稅項虧損7,062,000港元。

## 8. 股息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支付、宣派或擬派任何股息，自報告期結束以來亦無擬派任何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 9. 每股盈利 (虧損)

|                            |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一七年<br>港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br>港幣千元 |
| (虧損)/盈利：                   |                  |               |
|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             |                  |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 <b>(189,330)</b> | 39,073        |
| 股份數目：                      |                  |               |
|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位) | <b>412,509</b>   | 412,509       |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本集團於兩個報告期間內均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

## 10. 設備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出售帳面值為人民幣2,100元（相當於港幣2,300元）的設備（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購入設備為人民幣2,542,000元，相當於港幣2,971,000元）。

## 11.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本集團於中國提供融資租賃服務。

|             | 最低租賃款項                           |                                  | 最低租賃款項現值                         |                                  |
|-------------|----------------------------------|----------------------------------|----------------------------------|----------------------------------|
|             | 二零一七年<br>九月三十日<br>港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二零一七年<br>三月三十一日<br>港幣千元<br>(經審核) | 二零一七年<br>九月三十日<br>港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二零一七年<br>三月三十一日<br>港幣千元<br>(經審核) |
|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包括： |                                  |                                  |                                  |                                  |
| 一年內         | 1,601,672                        | 1,387,006                        | 1,508,690                        | 1,292,527                        |
| 一年以上但五年以內   | 306,837                          | 485,709                          | 265,088                          | 428,465                          |
| 五年以上        | 105,878                          | 99,929                           | 96,227                           | 88,656                           |
|             | <b>2,014,387</b>                 | 1,972,644                        | <b>1,870,005</b>                 | 1,809,648                        |
| 減：未實現融資收入   | (144,382)                        | (162,996)                        | -                                | -                                |
| 最低租賃款項現值    | <b>1,870,005</b>                 | 1,809,648                        | <b>1,870,005</b>                 | 1,809,648                        |
| 減：減值撥備      | (611,919)                        | (373,682)                        | (611,919)                        | (373,682)                        |
|             | <b>1,258,086</b>                 | 1,435,966                        | <b>1,258,086</b>                 | 1,435,966                        |
| 就呈報分析如下：    |                                  |                                  |                                  |                                  |
| 流動資產        |                                  |                                  | 994,893                          | 970,647                          |
| 非流動資產       |                                  |                                  | 263,193                          | 465,319                          |
|             |                                  |                                  | <b>1,258,086</b>                 | 1,435,966                        |

本集團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以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上述融資租賃的實際年利率主要介乎7.6%至21.9%（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9.5%至23.9%）。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1.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續)

以下為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信貨質素分析。倘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分期付款逾期，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全部餘額分類為逾期。

|           | 二零一七年<br>九月三十日<br>港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二零一七年<br>三月三十一日<br>港幣千元<br>(經審核) |
|-----------|----------------------------------|----------------------------------|
| 未逾期及未減值   | 306,625                          | 311,846                          |
| 已逾期但未個別減值 | 52,870                           | 100,226                          |
| 已逾期及個別減值  | 1,510,510                        | 1,397,576                        |
| 小計        | 1,870,005                        | 1,809,648                        |
| 減：集體減值撥備  | (98,669)                         | (69,308)                         |
| 個別減值撥備    | (513,250)                        | (304,374)                        |
|           | 1,258,086                        | 1,435,966                        |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主要以用於激光加工、塑料、工業加工、紡織及服裝、酒店及休閒以及其他行業之租賃資產、客戶保證金及租賃資產回購安排(如適用)作為抵押。客戶保證金根據租賃合同全部價值的若干百分比收取及計算。保證金根據租賃合同條款於租賃合同期間按比例或於租賃期結束後全數返還予客戶。當租賃合同到期且租賃合同項下所有責任及義務已獲履行，出租人必須向承租人退回全部租賃保證金。客戶保證金餘額亦可以應用於及用於清付任何相應租賃合同的未償還租賃付款。可自客戶取得額外抵押品以確保其融資租賃下的還款責任，而該等抵押品包括船舶、商業及住宅物業、設備及機械。概無任何未擔保的租賃資產剩餘價值及需於兩個期間內確認的或然租金安排。

### 11.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續)

以下為已逾期但未個別減值之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根據到期日之賬齡分析(不包括於報告期末尚未到期之分期付款):

|            | 二零一七年<br>九月三十日<br>港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二零一七年<br>三月三十一日<br>港幣千元<br>(經審核) |
|------------|----------------------------------|----------------------------------|
| 一個月內       | -                                | 159                              |
| 一個月以上但三個月內 | 326                              | 1,211                            |
| 三個月以上但一年內  | 12,390                           | 1,336                            |
|            | <b>12,716</b>                    | <b>2,706</b>                     |

管理層根據客戶還款記錄及抵押資產之價值個別進行減值檢討及評估。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賬面總值12,71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2,706,000港元)已逾期，但本集團並未作出個別減值虧損撥備，原因是管理層認為該等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無出現重大變動。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計入個別減值撥備的總結餘為513,25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304,374,000港元)的個別減值融資租賃應收款項，該等客戶處於財政困難。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就已逾期但未個別減值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相應作出98,66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69,308,000港元)的集體減值撥備。

報告期內減值撥備轉移的情況如下，包括個別及集體損失部分：

|               | 二零一七年<br>九月三十日<br>港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二零一七年<br>三月三十一日<br>港幣千元<br>(經審核) |
|---------------|----------------------------------|----------------------------------|
| 於四月一日         | 373,682                          | 42,757                           |
| 減值撥備確認        | 234,398                          | 342,339                          |
| 期間／年內沖銷減值撥備   | (18,405)                         | (8,727)                          |
| 匯率變動的影響       | 22,244                           | (2,687)                          |
| 於九月三十日／三月三十一日 | <b>611,919</b>                   | <b>373,682</b>                   |

報告期內減值損失的沖銷已計入綜合收益表的「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減值準備」。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2. 應收貸款

應收貸款為於報告期內於香港向一名第三方提供於一年內到期的一筆貸款，按10%年利率計息。

### 13. 保證金

本集團存於銀行之保證金用作擔保本集團按時履行在中國之融資租賃服務。計息之保證金乃按0.35%（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0.35%）之現行市場年利率計息。

### 1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               | 二零一七年<br>九月三十日<br>港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二零一七年<br>三月三十一日<br>港幣千元<br>(經審核) |
|---------------|----------------------------------|----------------------------------|
| 其他應付稅項        | 11,526                           | 8,556                            |
| 客戶預收款項        | 4,154                            | 5,691                            |
| 應計開支          | 1,362                            | 1,778                            |
| 應付融資租賃設備供應商款項 | 155                              | 146                              |
| 其他應付款項        | 1                                | 27                               |
|               | <b>17,198</b>                    | 16,198                           |

15. 銀行借款

|                   | 二零一七年<br>九月三十日<br>港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二零一七年<br>三月三十一日<br>港幣千元<br>(經審核) |
|-------------------|----------------------------------|----------------------------------|
| 有抵押               | 442,303                          | 572,082                          |
| 無抵押               | 279,495                          | 110,300                          |
|                   | <b>721,798</b>                   | 682,382                          |
| 應付賬面值*:           |                                  |                                  |
| 逾期                | —                                | 98,119                           |
| 於一年內              | 417,131                          | 38,114                           |
|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 151,096                          | 7,379                            |
|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 153,571                          | —                                |
|                   | <b>721,798</b>                   | 143,612                          |
| 一年內償還及被銀行要求立即償還   | —                                | 307,062                          |
| 一年以上償還，但被銀行要求立即償還 | —                                | 231,708                          |
|                   | <b>721,798</b>                   | 682,382                          |
| 減：列為流動負債之款項       | (417,131)                        | (675,003)                        |
|                   | <b>304,667</b>                   | 7,379                            |

\* 到期款項乃根據貸款協議所載之還款日期時間表而釐定。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5. 銀行借款(續)

本集團浮息借款及定息借款的缺口如下：

|      | 二零一七年<br>九月三十日<br>港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二零一七年<br>三月三十一日<br>港幣千元<br>(經審核) |
|------|----------------------------------|----------------------------------|
| 浮息借款 | 321,692                          | 146,609                          |
| 定息借款 | 400,106                          | 535,773                          |
|      | <b>721,798</b>                   | <b>682,382</b>                   |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借款中浮息借款按中國人民銀行(「中國人民銀行」)頒佈之基準利率介乎100%至125%(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100%)計算年息。餘額定息借款按年利率5.94%至8.05%(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5.44%至8.05%)計算利息。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借款約442,30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72,082,000港元)乃由中國多間銀行授予，以本集團賬面總值284,45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555,724,000港元)之若干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作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借款約518,142,000港元由兩名第三方及本公司一名董事擔保。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借款約203,65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92,102,000港元)由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的合營企業及本公司一名董事擔保。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借款約490,279,000港元由兩名第三方擔保。

本集團之銀行借款乃以有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人民幣計值。

## 16. 股本

本公司股本變動詳情如下：

|   | 股份數目           | 股份金額<br>港幣千元 |
|---|----------------|--------------|
| 每股0.01港元普通股   |                |              |
| 法定：   |                |              |
|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br>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及<br>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 10,000,000,000 | 100,000      |
| 已發行：  |                |              |
|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br>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及<br>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 412,509,000    | 4,125        |

於報告期所有已發行股份在所有方面與當時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 17. 經營租賃承擔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須支付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為根據經營租賃所持若干物業之承租人。租賃一般以初步年期二至五年訂立，可於到期時續期及所有條款均可重新磋商訂定。

|         | 二零一七年<br>九月三十日<br>港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二零一七年<br>三月三十一日<br>港幣千元<br>(經審核) |
|---------|----------------------------------|----------------------------------|
| 一年內     | 1,578                            | 1,787                            |
| 一年後但五年內 | 440                              | 1,077                            |
|         | <b>2,018</b>                     | <b>2,864</b>                     |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8. 關聯人士交易

除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兩個期間均與關連方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主要管理層人員的酬金如下：

|          |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一七年<br>港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二零一六年<br>港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 工資及其他津貼  | 1,354                   | 2,210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83                      | 150                     |
|          | <b>1,437</b>            | <b>2,360</b>            |

本公司董事的酬金乃根據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Tel : +852 2218 8288  
Fax: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sup>th</sup>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 : +852 2218 8288  
傳真 :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致中國融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緒言

本核數師已審閱載於第2至19頁之中國融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資料之報告須遵守有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而編製。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報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本核數師之責任為根據其審閱對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依據本核數師協定之聘任條款僅向閣下(作為一個實體)呈報本核數師之結論,除此之外別無其他用途。本核數師並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義務或接受任何責任。

### 審閱範圍

本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工作。審閱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主要包括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之人員作出查詢,及進行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範圍遠少於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之範圍,故本核數師無法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本核數師並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 結論

按照本核數師之審閱,本核數師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本核數師相信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進行編製。

### 重要事項

在並無對本核數師的審閱結論作出保留意見之情況下,本核數師謹請注意,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2,其中載述(a)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占淨虧損189,330,000港元;及(b)本集團大部分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已逾期,而本集團在收回該等應收款項方面經歷顯著放緩,其中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確認減值虧損215,993,000港元。這些事項突顯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

# 獨立審閱報告

## 其他事項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乃由另一位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放棄其意見的核數師審核。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黃國偉

執業證書編號P06047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 業務概覽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於中國湖北省提供融資租賃服務，在湖北省融資租賃公司中擁有最悠久的經營歷史，並保持其領先地位的融資租賃公司。本集團主要向客戶提供兩類融資租賃服務即：(i)售後回租；及(ii)直接融資租賃。此外，本集團亦向融資租賃客戶提供諮詢及顧問服務等增值服務。

## 財務概覽

本集團財務資料相關討論及分析如下。

### 收益

我們有一個主要業務分部融資租賃，相關的兩項服務為融資租賃服務及作為增值服務向租賃客戶提供的融資諮詢服務，進而產生利息收入與諮詢收入。我們通常按照市場利率並參照商業借款現行利率加溢價對租賃合同定價。我們的諮詢收入僅根據所提供的諮詢服務釐定，由於我們提供的諮詢服務與我們的租賃服務掛鉤，因此將兩項收入列於財務報表的同一項目。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實現收益約**68.8**百萬港元，較去年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錄得的約**103.4**百萬港元減少約**33.5%**，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為保障資產而在靜態經濟情況下採取審慎保守的策略發展業務。

### 人事成本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人事成本約**3.5**百萬港元，較去年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錄得的約**5.2**百萬港元減少約**33.0%**，主要是由於減少僱員數目。

### 其他經營開支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的其他經營開支約**3.8**百萬港元，較去年二零一六年同期約**8.0**百萬港元減少約**52.1%**，主要是由於律師及專業費用下降所致。

###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於報告期間，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約**216.0**百萬港元，較去年二零一六年同期錄得的約**8.4**百萬港元增加約**207.6**百萬港元。增加主要是由於集團在整體經濟下滑中收回這些應收賬款顯著放緩。

###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一筆貸款的利息收入及銀行利息收入。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約**0.6**百萬港元，較去年二零一六年同期錄得的約**2.1**百萬港元減少約**73.8%**。

### 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包括銀行借款利息及來自融資租賃客戶的免息按金的估算利息開支。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的財務成本約24.6百萬港元，較去年二零一六年同期約32.1百萬港元減少約23.4%。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關聯方擔保的未償還銀行借款約721.8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約150.0百萬港元）及概無擔保費應付關聯方（二零一六年：無）。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中期報告第34頁「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一節「銀行擔保協議」分節。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約189.3百萬港元，較去年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錄得的約39.1百萬港元溢利減少約228.4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期內確認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增加所致。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就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及短期銀行存款合共約90.2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3.3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增加約46.9百萬港元。本集團營運資金（流動資產減流動負債）及總權益分別約442.5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01.8百萬港元）及約357.9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15.7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一年內到期銀行借款約417.1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675.0百萬港元），一年後到期銀行借款約304.7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7.4百萬港元）。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的銀行借款詳情，請參閱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我們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的資產負債比率（銀行借款總額除以總權益）約201.7%（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32.3%）。

### 應收貸款

應收貸款為於報告期間內於香港向一名第三方提供於一年期內到期之一筆貸款，按10%年利率計息。

##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賬面總值約284.5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55.7百萬港元）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分別抵押予中國多家銀行以獲得若干銀行借款。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沒有任何資本承擔（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有23名僱員，彼等薪酬乃根據僱員表現、經驗及現行行業慣例釐定。

於香港，我們參與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制定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並由獨立信託人管理。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本集團及其僱員各自須按僱員有關月收入5%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現時最多為每月1,500港元。

中國僱員受到中國政府運作的強制性社會保障計劃保障。根據中國法律規定，本集團須按薪酬開支的若干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撥付福利。

## 風險因素及管理

### 中國中小企業（「中小企業」）的信貸風險

我們的業務能夠滿足湖北省中小企業融資需求，我們業務的持續性及未來增長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有效管理信貸風險的能力。因此，資產質量轉差或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可回收性下降或會對我們的業務、前景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由於中國經濟下行壓力持續，因此無可避免地面臨若干企業尤其是中小企業較高的違約風險。與大型企業相比，大多數中小企業客戶通常於籌資能力方面擁有的融資資源較少，更容易受到市況變動的不利影響。因此，本集團面臨的違約風險加大。我們已經並將持續積極及謹慎的注意信貸風險情況，同時對現客戶及潛在客戶進行更嚴格的信貸評估。我們的管理層密切監控信貸風險上升的可能性，及我們事實上有部分信貸事例需要若干客戶的額外抵押品及抵押資產，以此作為一種預防措施，而我們將繼續密切監控及採取額外措施以進一步減小風險敞口。

### 有關資金來源及利率的風險

我們的業務經營很大程度上依賴計息銀行貸款，我們已經及預期繼續就我們來自多家銀行的借款產生大量利息開支。因此，利率波動已經影響及將繼續影響我們的融資成本，並最終影響我們的盈利能力及經營業績。然而，我們管理層將繼續密切監控利率變動，繼而向我們客戶收取同樣金額以最大程度減輕我們所面臨的有關利率風險。我們的業務亦將受上述因素影響，請參閱本報告第7頁附註2（編制基準及持續經營假設）以取得進一步資料。

### 外匯風險

儘管我們的絕大部分收益及開支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但匯率波動或會於日後對我們的淨資產價值及盈利產生不利影響。尤其是，我們向股份持有人作出的分派以港元作出。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以消除貨幣風險。然而，管理層將繼續密切監控相關外幣風險，並會在有需要時考慮適當措施。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擔保的或然負債（二零一六年：無）。

### 回顧期間後事項

本集團於回顧報告期間後並無重大結算日後事件。

### 業務回顧及前景

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我們看到經濟環境持續的不穩定對本集團及許多中國國內中小企業產生了實質影響。在致力將業務維持於與去年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同期相若水平時，我們對減低信貸風險極其審慎採取了一系列措施加強對現有及潛在客戶的評估。儘管如此，我們的表現仍然受到經濟動蕩的影響。

展望二零一七年下半年，在執行嚴格風險管理程序的同時，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於進一步發展湖北省的業務，並將繼續加強在中國其他與湖北省相似的地區之競爭地位。與許多中小企業相同，由於整體經濟持續低迷，本集團可能面對諸多挑戰，造成骨牌效應，導致資產質量及短期流動性可能惡化，並為現有客戶製造更高風險，同時亦為潛在的新商機之風險評估的增添困難。

本集團致力於實行良好的企業管治及制訂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原則的企業管治程序。於報告期間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並採納了其中絕大多數的建議最佳常規。

## 董事會的組成及其職責

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由兩名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及每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每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董事會負責制訂本公司的企業策略、監督及監控策略的執行情況及檢討本集團的整體營運及財務表現，於本公司主要事務方面作出決策，包括但不限於審批及監察主要政策、重大交易、業務計劃、年度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年度及中期業績。

董事會負責管理本公司業務及事務之整體工作，並對授權於董事會主席（「主席」）、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層（「高級管理層」）所處理之本公司日常管理最終負責。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有所區分。

主席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及營運，制訂及檢討本集團的企業方向及策略。行政總裁與高級管理層團隊通力合作，確保於本集團的全面發展過程中妥善實施該等策略。在主席帶領下，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層負責本集團之日常營運。

本公司各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有指定任期，並可經各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同意後予以延長，除非事先根據相關委任函或董事服務合約的條款及條件予以終止。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公司細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為數三分之一的董事須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包括按特定任期獲委任者）須至少每三年退任一次。退任董事符合資格重選連任。

於報告期間內，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2)及3.10A條之規定，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至少佔董事會三分之一席位；而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適當專業會計資格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董事會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方法，以提升其表現質素。本公司認為，董事會層面日益增加的多元化乃支持及實現本公司可持續及平衡發展的基本要素。因此，於設計董事會成員組成時，已考慮從眾多方面來實現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及技能、知識及服務年限。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考慮客觀條件並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益處。

## 董事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成立四個董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的職權條款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董事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成立，其書面職權條款遵守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C.3。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過程及內部監管系統及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孫昌宇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段昌峰先生、聶勇先生及鄒林女士。審核委員會的主席為聶勇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舉行審核委員會會議並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以及政策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連同未經審核之中期報告。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董事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成立，其書面職權條款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5。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遴選及推薦董事人選，審閱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及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的繼任計劃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於本報告日期，提名委員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謝小青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孫昌宇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段昌峰先生、聶勇先生及鄒林女士。提名委員會的主席為謝小青先生。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董事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成立，其書面職權條款遵守上市規則3.25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B.1。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定期監督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以確保彼等的薪酬及補償水平合理適當。於本報告日期，薪酬委員會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孫昌宇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段昌峰先生、聶勇先生及鄒林女士。薪酬委員會的主席為段昌峰先生。

## 風險管理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由董事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制定及監督我們的主要風險管理政策及體系的實施，確保高級管理層採取必要措施，以識別、評估、衡量、檢測、監控及減緩風險，以及定期審閱高級管理層提交的風險管理報告。其亦負責審閱高於人民幣100.0百萬元的融資租賃項目的可行性、風險防範及風險減緩措施以及於我們的營運期間可能對我們業務產生重大影響的其他風險相關事項。於本報告日期，風險管理委員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謝小青先生及姚峰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段昌峰先生、聶勇先生及鄒林女士。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主席為謝小青先生。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各董事確認其於整個報告期間一直遵守有關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本公司股份登記冊；或(iii)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中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普通股份（「股份」）／相關股份之好倉權益

| 董事姓名                                 | 身份／權益性質                  | 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                     |                      |             | 總數 | 佔已發行<br>股份之<br>概約百分比 |
|--------------------------------------|--------------------------|------------------|---------------------|----------------------|-------------|----|----------------------|
|                                      |                          | 個人權益             | 公司權益                | 其他權益                 |             |    |                      |
| 謝小青先生<br>（「謝先生」）                     | 控股公司權益                   | -                | 12,704,220<br>（附註1） | -                    |             |    |                      |
|                                      |                          |                  | 38,503,380<br>（附註2） | -                    | 51,207,600  |    | 12.41%               |
| 姚峰先生<br>（「姚先生」）                      | 實益擁有人                    | 84,000<br>（附註3）  | -                   | -                    | 84,000      |    | 0.02%                |
| 利俞璉女士<br>（「利女士」）<br>（自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委任） | 實益擁有人                    | 128,000<br>（附註4） | -                   | -                    | 128,000     |    | 0.03%                |
| 孫昌宇先生<br>（「孫先生」）                     | -                        | -                | -                   | -                    | -           |    | -                    |
| 黃悅怡女士<br>（「黃女士」）                     | 控股公司權益／全權信託<br>創辦人及信託受益人 | -                | 20,234,242<br>（附註5） | 143,805,903<br>（附註6） | 164,040,145 |    | 39.77%               |
| 段昌峰先生<br>（「段先生」）                     | -                        | -                | -                   | -                    | -           |    | -                    |
| 聶勇先生<br>（「聶先生」）                      | -                        | -                | -                   | -                    | -           |    | -                    |
| 鄒林女士<br>（「鄒女士」）                      | -                        | -                | -                   | -                    | -           |    | -                    |

### 附註

1. 該等權益包括由Capital Grower Limited (「Capital Grower」)持有的2,117,370股股份及由Clifton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Clifton Rise」)持有的10,586,850股股份。Capital Grower及Clifton Rise均由謝先生全資擁有。根據上文所述，謝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有責任披露上述由Capital Grower及Clifton Rise持有的股份。
2. 該等股份由永華國際有限公司 (「永華」，由謝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持有。根據上文所述，謝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有責任披露上述由永華持有的股份。
3. 此等股份由姚先生持有。
4. 此等股份由利女士持有。
5. 該等權益包括由Legend Crown International Limited (「Legend Crown」)持有的10,127,176股股份及由Plenty Boom, (「Investments Limited (「Plenty Boom」)持有的10,107,066股股份。黃女士成立全權信託 (「Ace York Management信託其中財產包括Legend Crown及Plenty Boom的全部已發行股本。Ace York Management信託的受託人是Ace York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Ace York Management」，由黃女士擁有50%的公司)，其受益人是黃逸怡女士 (「黃逸怡女士」)及黃女士以及彼等各自的子女。根據上文所述，黃女士及Ace York Management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均被視為有責任披露上述由Legend Crown及Plenty Boom持有的股份。
6. 該等股份由Perfect Honour Limited (「Perfect Honour」)持有。Perfect Honour為金榜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金榜」)之全資附屬公司。黃如龍先生及黃范碧珍太太為黃逸怡女士及黃女士的父母，黃如龍先生及黃范碧珍太太成立Allied Luck信託 (如下文定義)，黃逸怡女士及黃女士則成立Aceyork信託 (如下文定義)，兩項信託均以黃逸怡女士及黃女士以及彼等各自之子女 (為受益人。Allied Luck信託的資產包括由Allied Luck Trading Limited (「Allied Luck」，由Allied Luck信託全資擁有之公司)所持有的所有金榜股份，即金榜已發行股本總數約30.99% (「Allied Luck信託」)。Aceyork信託的資產包括由Ace Solomon Investments Limited (「Ace Solomon」)所持有的所有金榜股份，即金榜全部已發行股本約25.92%。Ace Solomon為一間由聯金投資有限公司 (「聯金」)及Aceyork Investment Limited (「Aceyork」)共同擁有之公司，而該等公司 (在聯金及Aceyork的各個情況下)則由Aceyork信託 (「Aceyork信託」)全資擁有。黃女士作為Allied Luck信託及Aceyork信託的受益人，透過Perfect Honour持有本公司約34.86%的已發行股本。根據上文所述，黃女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有責任披露上述由Perfect Honour持有的股份。
7.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12,509,000股。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或其任何相聯法團 (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置存有關登記。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持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就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本公司主要股東（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中記錄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之好倉

|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 身份／權益性質                | 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 總數          | 佔已發行股份之概約百分比 |
|--|------------------------|----------------------|-------------|--------------|
| 黃悅怡女士  | (i) 控股公司權益／<br>全權信託創辦人 | 20,234,242<br>(附註1)  | 164,040,145 | 39.77%       |
|  | (ii) 信託受益人             | 143,805,903<br>(附註2) |             |              |
| 黃如龍先生<br>(「黃先生」)   | 受託人                    | 143,805,903<br>(附註2) |             | 34.86%       |
| 黃范碧珍太太<br>(「黃太太」)  | 受託人                    | 143,805,903<br>(附註2) |             | 34.86%       |
| Perfect Honour Limited<br>(「Perfect Honour」)               | 實益擁有人                  | 143,805,903<br>(附註2) |             | 34.86%       |
| 金榜集團控股有限公司<br>(「金榜」)                                       | 控股公司權益                 | 143,805,903<br>(附註2) |             | 34.86%       |
| 趙令歡先生<br>(「趙先生」)   | 控股公司權益                 | 84,752,255<br>(附註3)  |             | 20.55%       |
| Silver Creation Investments Limited<br>(「Silver Creation」) | 實益擁有人                  | 84,752,255<br>(附註3)  |             | 20.55%       |
| Hony Capital Fund 2008, L.P.<br>(「弘毅投資」)                   | 控股公司權益                 | 84,752,255<br>(附註3)  |             | 20.55%       |
| Hony Capital Fund 2008 GP,<br>L.P. (「Hony GP, L.P.」)       | 控股公司權益                 | 84,752,255<br>(附註3)  |             | 20.55%       |
| Hony Capital Fund 2008 GP Limited<br>(「Hony GP」)           | 控股公司權益                 | 84,752,255<br>(附註3)  |             | 20.55%       |
| Hony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br>(「Hony Management」)       | 控股公司權益                 | 84,752,255<br>(附註3)  |             | 20.55%       |
| Hony Managing Partners Limited<br>(「Hony Partners」)        | 控股公司權益                 | 84,752,255<br>(附註3)  |             | 20.55%       |

## 其他資料

|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 身份／權益性質 | 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 總數         | 佔已發行股份之概約百分比 |
|--|---------|---------------------|------------|--------------|
| Exponential Fortune Group Limited<br>（「Exponential Fortune」） | 控股公司權益  | 84,752,255<br>（附註3） |            | 20.55%       |
| 謝小青先生  | 控股公司權益  | 12,704,220<br>（附註4） | 51,207,600 | 12.41%       |
| 永華國際有限公司<br>（「永華」）   | 實益擁有人   | 38,503,380<br>（附註5） |            |              |

附註：

- 該處所提述20,234,242股股份屬於由Legend Crown及Plenty Boom持有之同一批股份。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第29頁附註5。根據上文所述，黃女士被視為就Legend Crown及Plenty Boom所持有之該等股份擁有披露責任。
- 該五處所提述之143,805,903股股份屬於由Perfect Honour所持有之同一批股份。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第29頁附註6。根據上文所述，黃女士、黃先生、黃太、Perfect Honour及金榜被視為有責任披露Perfect Honour所持有之該等股份。
- 該八處所提述之84,752,255股股份屬於由Silver Creation Investments Limited（「Silver Creation」）持有之同一批股份Silver Creation由Hony Capital Fund 2008, L.P.全資擁有。弘毅投資受其唯一普通合夥人Hony Capital Fund 2008 GP, L.P.控制，而後者受其唯一普通合夥人Hony Capital Fund 2008 GP Limited控制。Hony Capital Fund 2008 GP Limited由Hony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全資擁有，而Hony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則由Hony Managing Partners Limited擁有約80.00%權益。Hony Managing Partners Limited由Exponential Fortune Group Limited全資擁有，而後者由趙先生擁有約49%權益。根據上文所述，趙先生、Silver Creation、弘毅投資、Hony GP, L.P.、Hony GP、Hony Management、HonyPartners及Exponential Fortune被視為須就Silver Creation所持有之該等股份擁有披露責任。
- 該處所提述之12,704,220股股份屬於由Capital Grower及Clifton Rise所持有之同一批股份。詳情請參閱第29頁附註1。根據上文所述，謝先生被視為有責任披露Capital Grower及Clifton Rise所持有之該等股份。
- 該處所提述之38,503,380股股份屬於由永華所持有之同一批股份。詳情請參閱第29頁附註2。根據上文所述，謝先生被視為有責任披露永華所持有之該等股份。
-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12,509,000股。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知會有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本公司須置存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關連人士」、「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不競爭契據」及「承諾契據」章節中所用詞彙具有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八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賦予的相同涵義。

## 持續關連交易

### 關連人士

#### 融眾集團有限公司（「融眾集團」）

金榜（作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及弘毅投資（作為我們的主要股東之一）分別間接擁有融眾集團已發行股本的**40.00%**及**40.00%**權益。因此，融眾集團為金榜及弘毅投資的合營企業。根據上市規則，融眾集團，連同融眾集團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武漢金弘投資擔保有限公司（「武漢金弘」）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 武漢融眾網絡技術有限公司及融眾資本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我們的董事長兼執行董事謝先生分別直接擁有武漢融眾網絡技術有限公司（「融眾網絡」）及融眾資本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融眾資本投資」）已發行股本的**100.00%**及約**98.21%**權益。融眾資本投資（在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亦稱為主要股東的合營企業）全資擁有武漢市融眾投資擔保有限公司（「武漢融眾」）。根據上市規則，融眾網絡，融眾資本投資及武漢融眾為謝先生的聯繫人士，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 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 商標許可協議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五日，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融眾資本集團有限公司（「融眾資本」）與融眾集團及融眾網絡各自訂立商標許可協議（「商標許可協議」），據此，融眾集團及融眾網絡同意分別以代價**1.00**港元及人民幣**1.00**元按永久及非獨家基礎向融眾資本及其聯屬公司授出許可，以按商標許可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使用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有關我們業務的其他資料—2.我們的知識產權」一段所載以其名義註冊的若干商標。於商標許可協議期間，融眾資本及其聯屬公司有權使用商標許可協議所列商標作為其公司標誌及用於其任何宣傳相關活動。此外，除非取得融眾資本的事先書面同意，融眾集團及融眾網絡將不會向任何業務與融眾資本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第三方轉讓或許可或授出使用商標許可協議所列商標的任何權利，或出售有關商標。如融眾集團及融眾網絡以其名義取得任何其他包含「RONGZHONG」、「RONG ZHONG」、「融眾」或「融眾」字眼的商標的註冊，融眾集團及融眾網絡將透過以商標許可協議的相同條款及條件與融眾資本訂立單獨許可協議，授權融眾資本及其聯屬公司使用有關其他註冊商標。倘商標許可協議所列商標已合法轉讓予融眾資本，或融眾資本清盤或破產，或雙方以其他方式書面同意，商標許可協議可予終止。

### 融資租賃擔保協議

就我們所有融資租賃而言，除租賃資產外，我們一般要求我們的客戶提供額外抵押以進一步保證其於融資租賃項下的租賃付款責任，其中包括若干根據中國現行慣例我們未必能登記作為質押或抵押品的資產（「額外資產」），原因是我們為一家外商獨資融資租賃實體。在此方面，我們的主要經營實體融眾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中國融眾」）(i)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與武漢融眾訂立一份融資租賃擔保協議；及(ii)分別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三日、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與武漢金弘訂立五份融資租賃擔保協議（統稱為「融資租賃擔保協議」），據此，武漢融眾及武漢金弘就中國融眾若干客戶在其各自與中國融眾訂立的融資租賃項下的租賃付款責任，以中國融眾為受益人擔任擔保人。作為回報，該等客戶將向武漢融眾及武漢金弘抵押其額外資產，作為進一步保證其分別於與武漢融眾及武漢金弘訂立的獨立協議項下的付款責任的抵押品。武漢融眾及武漢金弘在融資租賃擔保協議項下的擔保責任自與中國融眾訂立的相關融資租賃協議的客戶的付款責任已履行當日起持續為期兩年。應向武漢融眾及武漢金弘支付的擔保費（如有）全數由中國融眾的客戶承擔。

### 訴訟擔保框架協議

我們涉及若干在我們的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法律訴訟。該等訴訟一般有關我們為向客戶收回租賃付款而提出的索賠。在部分該等法律訴訟中，我們已向中國法院申請凍結部分客戶的資產，以收回應付予我們的未償還租賃付款（「凍結申請」）。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我們須就凍結申請向中國法院提供擔保。在此方面，我們的主要經營實體中國融眾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與武漢金弘及武漢融眾各自訂立訴訟擔保框架協議（統稱為「訴訟擔保框架協議」），據此，武漢金弘及武漢融眾同意就中國融眾任何需要或涉及凍結申請的法律訴訟以任何中國法院為受益人提供擔保。訴訟擔保框架協議為期三年，而中國融眾無須就武漢金弘及武漢融眾於訴訟擔保框架協議項下提供的擔保服務向其支付擔保費。

**銀行擔保協議**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謝先生及融眾資本投資已各自與銀行訂立銀行擔保協議（統稱為「銀行擔保協議」），據此，謝先生與融眾資本投資同意就其向中國融眾授出的貸款向銀行提供若干擔保。銀行擔保協議於償清貸款後兩年內到期，及中國融眾毋須向謝先生及融眾資本投資就彼等根據銀行擔保協議提供的擔保服務支付任何擔保費用。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謝先生及融眾資本投資確認就銀行向中國融眾授出的貸款向該銀行提供若干擔保。上述，擔保於償清貸款後兩年到期。及中國融眾毋須向彼等提供的擔保服務支付任何擔保費用。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謝先生與融眾資本投資已向銀行提供以下擔保，為其向中國融眾授出貸款。

| 擔保人    | 於二零一七年   | 於二零一七年 |
|--------|----------|--------|
|        | 九月三十日    | 三月三十一日 |
|        | (百萬港元概約) |        |
| 謝先生    | 721.8    | 192.1  |
| 融眾資本投資 | 721.8    | 192.1  |

商標許可協議、融資租賃擔保協議、訴訟擔保框架協議及銀行擔保協議按有利於本集團的條款訂立，而參考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的所有適用百分比比率均低於0.10%。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條，商標許可協議、融資租賃擔保協議、訴訟擔保框架協議及銀行擔保協議合資格作為豁免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審批要求的持續關連交易。

### 不競爭契據

為保障本集團不受來自股東及執行董事的潛在競爭，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本公司分別與下列各方訂立不競爭契據（統稱為「不競爭契據」）：

- a. 融眾集團（透過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
- b. 黃先生、黃太、Legend Crown及Plenty Boom（融眾集團及其緊密聯繫人士除外）
- c. 謝先生、永華、Clifton Rise及Capital Grower（融眾集團及其緊密聯繫人士除外）

統稱「該等契諾人」，各為「契諾人」。

該等契諾人（其中包括）已各自向本公司不可撤銷及無條件地承諾，在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的任何時間，彼等須自行並促使彼等各自的附屬公司及／或緊密聯繫人士：

- (i) 不會直接或間接擁有權益或參與或從事與本集團現時及不時從事的融資租賃業務（包括但不限於在中國向中小企業提供直接租賃、售後回租及融資租賃相關諮詢服務）構成競爭或可能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受限制業務」）（鹽城市金榜科技小額貸款有限公司（「鹽城金榜」）及融眾小額貸款（湖北）有限公司（「融眾小額貸款」）經營的小額貸款業務除外）或收購或持有該等業務的任何權利或權益（於各情況下，不論作為董事或股東（作為本集團董事或股東除外）、合夥人、代理人或其他身份，亦不論是否為利潤、回報或其他），惟根據下文所載例外情況則除外；
- (ii) 不會招攬本集團的任何現有僱員於其或其附屬公司及／或緊密聯繫人士（倘適用）（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中任職；
- (iii) 未經本公司同意，不會利用因控股股東或董事的身份而可能獲悉有關本集團業務的任何資料，以從事、投資或參與任何受限制業務；
- (iv) 倘存在有關受限制業務的任何項目或新商機，向本集團轉介有關項目或新商機以供考慮；
- (v) 不會投資或參與任何受限制業務，惟根據下文所載例外情況則除外；及
- (vi) 促使其附屬公司及／或其緊密聯繫人士（倘適用）（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不會投資或參與受限制業務的任何項目或商機，惟根據下文所載例外情況則除外。

## 新商機

除「客戶轉介責任」及「利益衝突檢查責任」各段所載情況外，該等契諾人已各自無條件及不可撤銷地向我們承諾，倘其或其附屬公司及／或其緊密聯繫人士（倘適用）（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要約人」）獲給予或識別或獲提供任何與受限制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商業投資或商機（「新機會」），則其將並將促使其附屬公司及／或其緊密聯繫人士（倘適用）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以下列方式將新機會轉介予本集團：

- (i) 各契諾人須及須促使其附屬公司及／或其緊密聯繫人士（倘適用）（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轉介或促使轉介新機會予本集團，並須向本集團發出任何新機會的書面通知，載列合理所需的一切資料，以供我們考慮(a)該新機會是否與受限制業務構成競爭；及(b)利用該新機會是否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包括但不限於新機會的性質及投資或收購成本詳情（「要約通知」）；及
- (ii) 要約人僅在下列情況下方有權利用新機會：(a)要約人收到我們拒絕新機會的通知；或(b)要約人於我們收到要約通知起10個營業日內並無接獲我們的通知。倘要約人所轉介的新機會的條款及條件有重大變動，則要約人將按上文所述方式向我們轉介經修訂的新機會。

於收到要約通知後，我們將尋求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於當中並無擁有重大權益）的意見及決定，並將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獨立董事委員會」），以考慮(a)新機會是否與受限制業務構成競爭；及(b)利用新機會是否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優先購買權

倘任何該等契諾人（或其附屬公司及／或其緊密聯繫人士）（倘適用）（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根據上文「新商機」一段已收購涉及受限制業務的任何實體的業務投資或權益（「已收購實體」），則如果彼等計劃出售已收購實體的任何股本權益，相關契諾人及／或其附屬公司及／或其緊密聯繫人士（倘適用）（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須向我們提供優先購買權（「優先購買權」），為期一個月，以收購任何該受限制業務。倘本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決定以書面通知的方式放棄優先購買權，則相關契諾人及／或其附屬公司及／或其緊密聯繫人士（倘適用）可按不優於提供予本集團的條款，提呈出售於受限制業務的該業務投資或權益予其他第三方。於決定是否行使上述權利時，董事將考慮多項因素，包括購買價、產品及服務性質和其價值及利益，以及其將為本集團帶來的裨益。

### 客戶轉介責任

倘融眾小額貸款任何新客戶提供的大量抵押品均屬於獲准租賃資產的範圍內，則融眾集團應促使融眾小額貸款在與新客戶訂立任何協議前盡其最大努力對新客戶進行盡職調查，以檢查(i)抵押品的擁有權能否轉讓及(ii)新客戶是否願意轉讓抵押品的擁有權作為貸款的抵押，直至償還貸款為止，這對於建立融資租賃下的承租人與出租人關係至為重要，而倘項目(i)及(ii)獲達成，則融眾集團將促使融眾小額貸款透過書面通知（「書面通知」）將新客戶轉介予本集團，而融眾小額貸款僅在(a)其接獲我們拒絕向新客戶提供服務的通知；或(b)其自我們接獲書面通知起計三(3)個營業日內並未接獲我們有關通知的情況下，方有權與新客戶訂立協議（「客戶轉介責任」）。

### 利益衝突檢查責任

融眾集團應促使融眾小額貸款每月檢查本公司向其提供的客戶名單，以確保與新客戶訂立任何協議之前，新客戶並非中國融眾的現有客戶之一。倘新客戶為中國融眾的現有客戶之一，融眾集團應促使融眾小額貸款就建議交易知會我們（包括建議交易及新客戶的詳情），而融眾小額貸款應避免與新客戶訂立協議，直接及除非我們的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完成對新客戶的評估，並信納中國融眾不合資格向新客戶提供融資租賃服務（「利益衝突檢查責任」）。

不競爭契據並不妨礙各契諾人及／或其附屬公司及／或其緊密聯繫人士（倘適用）持有或於進行或從事任何受限制業務的任何公司（「相關公司」）的股份或其他證券中擁有權益，前提是：

- (a) 契諾人（包括其附屬公司及／或其緊密聯繫人士）（倘適用）所持的合計權益或股份數目不超過相關公司已發行股本的5.00%；及
- (b) 契諾人及其附屬公司及／或其緊密聯繫人士（倘適用）均無相關公司的董事會或管理層的控制權。

就上述而言，「有關期間」指自上市日期起至以下日期（以較早者為準）屆滿的期間：

- (i) 就
  - (a) 黃先生、黃太、Plenty Boom及Legend Crown而言，黃先生及黃太個別或整體不再為我們的控股股東的日期；
  - (b) 謝先生、永華、Clifton Rise及Capital Grower而言，彼等及彼等各自的附屬公司個別或整體不再為我們的主要股東的日期；及
  - (c) 融眾集團而言，金榜及Perfect Honour不再為我們的控股股東的日期；或
- (ii) 我們的股份終止於聯交所或（倘適用）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日期。

該等契諾人各自確認，彼等各自一直遵守不競爭契據的條款。

### 承諾契據

儘管地理位置、審批要求、潛在客戶及當前適用的中國法律限定足以區分本集團業務與鹽城金榜經營的小額貸款業務，然而，為確保本集團與鹽城金榜的業務之間不存在衝突及競爭，本公司與金榜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訂立承諾契據，據此，金榜已不可撤回及無條件地向本公司承諾，其將促使鹽城金榜每月檢查本公司向其提供的客戶名單以確保與新客戶訂立任何協議前，鹽城金榜的新客戶並非中國融眾的現有客戶之一。倘新客戶為中國融眾的現有客戶之一，則金榜應促使鹽城金榜就建議交易知會我們（包括建議交易及新客戶的詳情），以讓我們的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評估中國融眾是否合資格接收新客戶以及該業務機遇將為我們帶來的裨益。倘中國融眾符合資格並有意接收新客戶，則鹽城金榜及中國融眾均可向新客戶推銷，鹽城金榜僅在新客戶選擇其服務而非中國融眾及其他服務供應商（如適用）的情況下，方有權與新客戶訂立協議。倘中國融眾不合資格或無意接收新客戶，則鹽城金榜可繼續與新客戶訂立協議（「金榜的利益衝突檢查承諾」）。

考慮到金榜的利益衝突檢查承諾，本公司亦已不可撤回及無條件地向金榜承諾，本公司將促使中國融眾每月檢查金榜向其提供的客戶名單，以確保與新客戶訂立任何協議之前，中國融眾的新客戶並非鹽城金榜的現有客戶之一。倘新客戶為鹽城金榜的現有客戶之一，則本公司應促使中國融眾就建議交易知會金榜（包括建議交易及新客戶的詳情），以讓金榜評估鹽城金榜是否合資格接收新客戶以及該業務機遇將為金榜帶來的裨益。倘鹽城金榜符合資格並有意接收新客戶，則鹽城金榜及中國融眾均可向新客戶推銷，中國融眾僅在新客戶選擇其服務而非鹽城金榜及其他服務供應商（如適用）的情況下，方有權與新客戶訂立協議。倘鹽城金榜不合資格或無意接收新客戶，則中國融眾可繼續與新客戶訂立協議（「本公司的利益衝突檢查承諾」，連同金榜的利益衝突檢查承諾，統稱為「該等利益衝突檢查承諾」）。

該等利益衝突檢查承諾自上市日期開始並於以下較早日期屆滿：

- (a) 金榜或其附屬公司（個別或整體）不再為本公司控股股東當日；及
- (b) 本公司股份不再於聯交所或（如適用）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當日。

除本中期報告披露外，在報告期間內沒有其他與董事或與董事有關的實體直接或間接的重大利益之交易，安排或重大合同。

###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的條文有條件批准及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目的乃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及全職僱員（「參與者」）提供機會購買本公司的所有人權益，以及鼓勵參與者為了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努力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上市規則的規定，特別是向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授出購股權方面的規定，並在其規限下董事會有權在採納購股權計劃當日後10年內，隨時向其釐定的任何參與者作出授出購股權要約。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合共為40,000,000股。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內，於購股權計劃下並無尚未行使之認股權，於該報告期間內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同意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之任何認股權。

### 權益掛勾協議

報告期間概無訂立權益掛勾協議。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其他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條，截至報告期末，除以下內容外，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資料與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年報披露的簡歷信息未發生變動。

丁仲強先生（「丁先生」），本公司前非執行董事，前審核委員會及前薪酬委員會委員，因決定投放更多時間於其其他商業事務，已辭任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之職位，自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起生效，同時丁先生亦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委員。

自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起，利俞璉女士（「利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利女士與本公司之間無服務合約，其於董事會的任期將直至其獲委任後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於屆時符合資格重選連任。彼須根據章程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重選連任。彼有權享有董事袍金每年240,000港元，該金額乃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作出的推薦意見，並參考彼於本集團承擔的職責及責任以及該類同職務的市場價值後釐定。在利女士被委任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之日，利女士持有本公司128,000股已發行股份（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本公司委任非執行董事之公告。

承董事會命  
謝小青  
董事會主席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